

证券代码：839080

证券简称：宜净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潘德扣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宜净水处理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净水处理”）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兴支行申请授信不超过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本次授信有效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长潘德扣及其配偶刘彩仙、公司副董事长潘文秀将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宜净物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务加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